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调整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2014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激励对象3人离职，根据《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其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注销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42万份，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总人数由80名调整至77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537.66万份减少至2,495.66万份。

根据《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公司2016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公司2014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1人因2016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E（不及格），行权系数为0%，需相应注销未符合行权条件部分的股票期权13.8万份，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为76名，第二期可行权数量为730.2万份。

公司因上述情形注销相关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权激励股票期权55.8万份。

2017年5月22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107,319.6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人民币（含税）。2016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7年7月12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关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的规定，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10.71元/股调整为10.61元/股。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7.49元/股调整为17.39元/股。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调整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1日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

2017年8月18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期权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调整事宜。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